

共青团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团委〔2026〕10号

关于举办新媒体运营内容大赛的通知

各团总支：

为积极响应国家“互联网+教育”战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彻落实《海南省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推动校园文化数字化传播，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团委旨在汇聚多元化的创意内容与高活跃度社群，提升我校“技能+文化”的育人理念，通过优质原创内容输出，构建具有辨识度的校园IP形象。为此，现就举办新媒体运营内容大赛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一) 内容储备与品牌建设：通过征集优质原创作品，丰富“海职团团”账号素材库，形成“技能展示+文化传播”的内容

矩阵，强化校园 IP 的辨识度和传播力。

（二）学生参与与能力培养：激发学生创作热情，提供展示才华的平台，助力学生提升新媒体运营、内容创作等实践技能，培养复合型人才。

（三）社群活跃与粉丝增长：通过话题互动、作品展播等形式，增强账号与师生、校友及社会用户的粘性。

（四）文化传承与价值引领：深度挖掘海南地域文化特色，鼓励作品融入历史、革命、海洋、民俗、自贸港发展等文化元素，推动校园文化与社会价值的有机融合。

（五）资源整合与长效运营：建立学生创作人才库，为后续校园新媒体运营储备资源，形成“活动-产出-传播”的可持续运营模式。

二、主办单位

共青团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三、承办单位

校团委新媒体中心

四、活动主题

光影自贸 青春海职

五、面向对象

征集对象：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全体学生

活动时间：2026 年 4 月起

六、比赛内容

（一）视频征集

1. 主题：围绕“人文校园”、“绿美校园”、“洁净校园”、“阳光校园”、“印象海职”（校园建筑、植物、人物故事、喜欢的食物、专业特色）等；围绕海南四种文化（历史/革命/海洋/民俗）中的任意主题；其他积极向上的主题。

2. 要求：视频格式为 MP4、MOV、M4V，画质不少于 2k，帧率不低于 30fps，时长不超过 2 分钟，视频 ≤ 300MB。

3. 提交作品时需同时提交视频简介（不超过 200 字）。

（二）图文征集

1. 主题：围绕“人文校园”、“绿美校园”、“洁净校园”、“阳光校园”、“印象海职”（校园建筑、植物、人物故事、喜欢的食物、专业特色）等；若有其他立意的主题可咨询主办方）要求构图合理、色彩鲜明、富有感染力。

2. 照片格式为 JPG、PNG、RAW，大小不超 30MB。

3. 提交作品时需同时提交照片立意说明（不超过 100 字）+ 征文（不超过 300 字）。

（三）互动创意赛道

主题：设计“团团”表情包或校园周边等等（若有其他立意的主题可咨询主办方），也可以发起校园挑战（如#海职技能秀）。

七、参与流程

（一）作品提交：2026 年 4 月 8 日起。

以视频或图文的形式统一打包发送到邮箱 936317182@qq.com, , 发送时需注明[2026 海职优秀作品征集]学院、班级、姓名、电话。

（二）展播期：4 月起

优秀作品发布在第一教学楼大屏和校团委各大新媒体账号中展播。

八、奖项设置

（一）视频赛项

金奖（1 名）：500 元+ “海职创意之星” 证书+宣传屏展播。

银奖（2 名）：300 元+ “海职创意之星” 证书+宣传屏展播。

铜奖（3 名）：200 元+ “海职创意之星” 证书+宣传屏展播。

参与奖（若干名）：二课积分。

（二）图文赛项

金奖（1 名）：500 元+ “海职创意之星” 证书+宣传屏展播。

银奖（2 名）：300 元+ “海职创意之星” 证书+宣传屏展播。

铜奖（3 名）：200 元+ “海职创意之星” 证书+宣传屏展播。

参与奖（若干名）：二课积分。

九、评比规则

（一）评比时间

1. 6 月 30 日

2. 10 月 30 日

3. 12 月 30 日

（二）评分体系架构(总分 100 分)

1. 专业评审(20%)

教师评委: 每位教师评分取平均分。

3. 大众评审(80%)

经校团委新媒体中心初审后发布至新媒体平台, 统计自发布之日起一个月(30天)内的数据, 发布视频以点赞量数据与收藏数据和转发数据总和为依据; 文字投稿以点赞量数据与收藏数据为依据。若在评比时间前未发布满一个月的作品顺延至下一次评比。

十、投稿要求

(一) 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 严禁抄袭或盗用他人作品, 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

(二) 作品内容积极健康, 符合校园文化主题, 最好能体现校园文化元素。

(三) 活动主办方有权对参赛作品进行展览、宣传等使用。

共青团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6年4月8日